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公告了《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

2023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根据全面实施股票发行注册制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作出修订，预案名称修订为《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现对本次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 预案章节 | 章节内容 | 修订情况 |
|------|------|---|
| 全文 | 全文 | 根据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相关要求，将“非公开发行”“中国证监会核准”等相关表述对应修改为“向特定对象发行”“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等类似表述 |
| 特别提示 | 特别提示 | 1、更新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相关的法律依据名称； 2、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任贵龙于 2023 年 2 月出具的关于本次认购的承诺（已披露），明确本次发行出现无人报价情形或询价失败无法产生发行价格的情形下，任贵龙认购的股票数量范围。 |

| 预案章节 | 章节内容 | 修订情况 |
|-------------------------------|--------------------------------------|---|
| 释义 | 释义 | 删去废止的法律法规，增加新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 |
|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背景和目的 | 根据近期的行业市场变化情况更新部分表述 |
| |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 1、更新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相关的法律依据名称； 2、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任贵龙于2023年2月出具的关于本次认购的承诺（已披露），明确本次发行出现无人报价情形或询价失败无法产生发行价格的情形下，任贵龙认购的股票数量范围。 |
| | 五、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 明确关于控制权是否发生变化的分析表述 |
| | 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已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 更新本次发行的审批情况 |
| 第二节 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摘要 | 增加“六、任贵龙关于《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确认函” | 因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任贵龙本人就原《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在新规则下的文字、引用法规及协议效力等事项作出确认。 |
|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 根据近期的行业市场变化情况更新部分关于可行性和必要性的表述。 |
|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 更新部分风险表述 |
| 第五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 四、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 更新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适用年份 |
| 第六节 公司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及填补措施 |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 更新财务指标计算的假设条件，重新进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每股收益的影响分析 |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及相关文件

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2 日